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010　　公司简称:包钢股份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包钢股份	600010	钢联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林	于超
电话	0472-2189515	0472-2189529
传真	0472-2189530	0472-2189530
电子信箱	glgzfzqh@126.com	glgzfzqh@126.com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2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03,666,163,445.74	90,256,228,108.13	87,924,141,735.30	14.86	73,266,830,114.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955,094,596.85	18,919,433,832.33	18,919,433,832.33	0.19	16,938,600,069.08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4,567,367.17	7,148,991,336.68	7,148,991,336.68	-58.53	6,328,728,014.08
营业收入	29,791,893,594.93	37,770,420,233.55	37,770,420,233.55	-21.12	39,937,905,09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327,524.35	250,692,689.71	250,692,689.71	-20.09	395,484,57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6,212,785.56	143,626,456.83	143,626,456.83	99.28	284,713,245.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68	1.2278	1.23	减少0.17个百分点	2.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5	0.0157	0.03	-20.38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5	0.0159	0.03	-21.38	0.0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73,86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的股东总数(户)	524,85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0.77	8,125,182,522	263,157,896	无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未知	1.66	265,229,800		未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未知	1.01	161,835,496		未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未知	0.99	159,141,479		未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未知	0.97	155,896,665		未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未知	0.85	136,224,262		未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未知	0.81	129,795,778		未知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未知	0.71	113,372,662		未知	
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未知	0.67	107,209,075		未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未知	0.59	94,191,699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发起人。上述股东之间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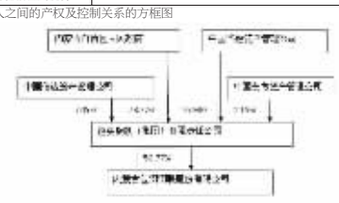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4年是公司提前完成“十二五”结构调整之年,是包钢顺应改革大势探索推进模拟市场运作的一年,也是秉承60年优良传统在危机中奋发进取的一年。一年来包钢以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8337”发展思路,在市场困境中攻坚克难,在行业低谷中转型升级,围绕“攻克六大难关,完成六大任务,做好六项重点工作”持续发力,全年累计产铁890万吨,产钢870万吨,商品坯材829万吨,实现销售收入297.9亿元,利润2亿元。

2014年公司主要抓了以下工作:

1.模拟市场化运作,生产经营保持稳定。全面推开“模拟法人运行机制”和“产供销运研用快速联动机制”,形成了包钢快速响应市场的新型经营管理机制。

2.全面深化改革,内部活力逐步释放。成立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统筹安排改革各项工作。健全完善招标工作和检化验管理,强化相关工作。将无缝管销售任务划归无缝厂,拖动生产厂与市场紧密结合。整合线棒材生产,棒材厂、线材厂、一轧厂合并成立长材厂。将经营业绩直接与干部年薪和提拔使用挂钩,特别是实行厂处职干部分月度考核,促进全年目标完成。

3.加强技术创新和科研攻关力度,科研项目取得重大突破。2014年累计生产新产品92万吨,开发品种243个,申请专利达到483项,受理专利316项,授权专利167项。

4.大力开展环境保护,努力实现绿色发展。(1)加快淘汰落后,更新改造耗能设备,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2014年关停162平方米带式球团机等落后设备,提前完成“十二五”淘汰任务。基本完成炼铁1、3、5号高炉上料系统改造工程。(2)建立环境质量监控中心,加快实现厂区视频监控全覆盖。强化环保管理,把环指招标纳入经营业绩和干部考核体系,对所有环保项目明确责任人,实行一票否决。(3)全面改善厂容环境,厂区公路运输推行清洁化管理。全年共拆除废弃建筑面积15.3万平方米,厂区绿化覆盖率达到43.1%,提前一年实现“十二五”厂容治理目标。

5.健全常态化管理体系,管理水平全面提升,梳理内控流程和制度,整改内控缺陷,完成年度内控审计工作。公司运用“中国质量奖”、“品牌培育计划”、“5S”管理以及“门禁系统”等先进管理工具,逐步推广工业工程项目。继续深化卓越绩效管理,首次申报即获得2014年“全国质量奖鼓励奖”,同时获得“全国实施卓越绩效模式先进企业”称号。

6.资源整合与产业转型。面对钢铁行业严峻的市场环境,公司充分利用自治区、集团公司赋予的资源优势,逐步实现向资源型企业转型,在2014年再次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收购包钢集团公司选矿相关资产,包钢集团白云鄂博矿综合利用工程项目选铁相关资产和包钢集团尾矿库资产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尾矿库资产的预估值约为273亿元,本次定增完成后,公司将从传统钢企逐步转型为资源型企业,后续将逐步整合集团公司拥有的有色、煤炭资源,从而实现产业转型。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9,791,893,594.93	37,770,420,233.55	-21.12
营业成本	26,543,498,189.05	34,757,505,045.49	-23.63
销售费用	626,667,019.78	834,631,256.10	-24.92
管理费用	595,009,203.79	701,009,010.81	-15.12
财务费用	1,023,841,968.73	796,399,011.81	28.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4,567,367.17	7,148,991,336.68	-58.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8,155,597.33	-16,387,900,929.88	83.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58,681.87	7,628,630,714.16	-99.42
研发支出	351,627,985.00	36,503,106.83	863.28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冶金行业	28,442,501,421.23	25,416,919,720.45	10.64	-18.51	-20.69	增加2.45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管材?	4,221,141,011.03	4,084,475,436.20	3.24	-25.36	-26.72	增加1.79个百分点
板材?	12,140,463,937.44	11,337,865,512.20	6.61	-0.36	-3.48	增加3.02个百分点
型材?	5,996,407,526.31	4,302,590,472.87	28.25	-4.81	-5.66	增加0.65个百分点
线棒材?	4,673,397,145.32	4,412,552,139.35	5.58	-26.07	-26.68	增加0.79个百分点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流动资产	34,846,795,572.38	33.61	30,930,358,820.30	34.27	12.66	
其中:货币资金	4,934,172,546.11	4.76	4,116,105,466.12	4.56	19.87	
应收款项	10,991,143,507.41	10.60	8,096,195,194.75	8.97	35.76	
存　货	15,471,674,857.29	14.92	16,324,613,852.23	18.09	-5.22	
非流动资产	68,819,367,873.36	66.39	59,325,869,287.83	65.73	16.0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575,034,520.20	0.55	365,585,317.80	0.41	57.29	
固定资产	24,356,359,281.46	23.49	24,153,331,005.05	26.76	0.84	
在建工程	39,807,224,466.05	38.40	30,550,494,996.64	33.85	30.30	
流动负债	65,489,507,323.72	63.17	56,526,298,566.61	62.63	15.86	
其中:应付款项	47,495,156,887.83	45.82	37,464,306,717.46	41.51	26.77	
短期借款	11,147,880,000.00	10.75	10,754,495,939.00	11.92	3.66	
非流动负债	19,019,805,364.57	18.35	14,609,816,712.50	16.19	30.19	
长期借款	8,047,793,066.11	7.76	6,941,265,454.82	7.69	15.94	
应付债券	6,989,208,333.33	6.74	4,000,000,000.00	4.43	74.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8,955,094,596.85	18.28	18,919,433,832.33	20.96	0.19	

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5年,我国经济增速进入中高速发展的新常态,新常态下,既有新挑战又有新机遇。从外部形势看,一方面,钢铁行业产能过剩,全行业将长期微利发展,环保压力愈发沉重,在新常态下,钢铁企业必须转变发展方式、加快结构调整,创新改革思路,提质增效,做优做强求发展;另一方面,国家推动传统产业向中高端迈进,重点实施“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三大战略,继续深入推进西部开发、东北振兴、中部崛起、东部率先的区域发展,为企业提供了大有可为的发展空间。

(二)公司发展战略

报告期,公司发展战略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经营计划

公司2015年计划产铁1300万吨、粗钢1316万吨、销售商品坯材1240万吨、营业总收入368亿元、利润总额8.35亿元。

(四)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2015年,公司共安排技术改造实施项目99项,计划投资额89亿元。公司维持日常业务及完成在建工程投资项目所需资金主要通过日常生产经营收入补充资金需求,不足部分以银行借款、项目贷款、其他股权及债务融资方式解决。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调整和优化资金结构,有效筹集资金,不断降低融资成本,合理安排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日常经营业务和在建工程投资项目资金需要。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

1.钢铁行业产量居高不下,市场需求疲软,伴随新常态的出现,钢铁企业进入质量型、差异化竞争的新阶段。转变发展方式,加快结构调整和创新改革思路势在必行。

2.从内部情况看,生产组织需打破旧的平衡状态,建立新的平衡状态,要确保生产组织进入新的生产模式。

3.进口矿市场价格继续下跌,自有矿山优势已不再明显,受成本、售价两头挤压,钢铁企业利润微薄。

4.从环保动作看,面对已实施的史上最严厉的新环保法,仍有部分工序指标存在差距,需要不断进步。

5.由“生产型企业”向“经营性企业”转变的意识尚需强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现金分红政策,规范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机制和程序,合理回报投资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完备了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明确了利润分配原则、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等,提高了现金分红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以维护中小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执行。

公司应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公司在盈利并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要求的前提下,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要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在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发展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在利润分配政策及方案制定或调整的决策或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4年度,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02,691.89万元,净利润22,435.43万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193,294.74万元,扣除根据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已分配的利润8,002.59万元及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中期利润分配决议派送股票股利及分配现金红利50,016.19万元,2014年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57,711.38万元。

鉴于钢铁行业正处于周期性低谷,为了公司长远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同时考虑到公司2014年度已实施了中期利润分配,公司决定2014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财政部于2014年陆续颁布、修订了一系列企业会计准1)本公司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相关规定,对属于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予以调整,作为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报,并对年初数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列报,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项目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00,509.84	
其他综合收益				-500,509.84

2)本公司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相关规定,将递延收益单独列报,并对年初数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列报,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项目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递延收益		53,185,845.26		129,544,655.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53,185,845.26		129,544,655.63	

3)本公司根据修订后《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企业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2]13号)等有关流动资产列报要求,将待抵扣进项税额、预缴增值税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年初数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列报,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项目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其他流动资产		781,333,776.11		2,332,086,372.83
应交税费	-781,333,776.11		-2,332,086,372.83	

则,本公司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于2014年7月1日执行新的该等企业会计准则,并按照新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执行新准则对比较财务报表影响说明如下: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根据新修订的《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将原成本法核算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纳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权益工具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2013年1月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天津市包钢物铁金属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10.00		-2,000,000.00	2,000,000.00	

财务报表列报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4.2 1)本公司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相关规定,对属于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予以调整,作为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报,并对年初数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列报,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项目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00,509.84	
其他综合收益				-500,509.84

4.3 2)本公司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相关规定,将递延收益单独列报,并对年初数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列报,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项目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递延收益		53,185,845.26		129,544,655.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53,185,845.26		129,544,655.63	

4.4 3)本公司根据修订后《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企业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2]13号)等有关流动资产列报要求,将待抵扣进项税额、预缴增值税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年初数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列报,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项目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其他流动资产		781,333,776.11		2,332,086,372.83
应交税费	-781,333,776.11		-2,332,086,372.83	

4.5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4.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7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91.97	91.97
包钢汽车专用钢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70.00	70.00
鄂尔多斯市包钢首瑞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51.00	51.00
河北包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	51.00	51.00
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受托经营	1	50.00	100.00
BAOTOU STEEL(SINGAPORE)PTE.,LTD	控股子公司	1	51.00	51.00
包钢集团固阳矿山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	100.00	100.00

持有半数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4.7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证券代码:600010　　股票简称:包钢股份　　编号:(临)2015-017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和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和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需要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由于历史渊源和和生产工艺的连续性的原因,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之间存在大量关联采购和关联销售;本公司产格执行双方签订的各项关联交易合同,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此类交易,并持续致力于尽可能减少直至基本消除此类关联交易。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经由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经包钢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方董事周秉利、李春龙、王胜平、潘瑛、赵毅清、刘志宏回避了表决。董事会以6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事前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与关联方进行了必要的日常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情况。公司做出的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测数据较为科学,准确。公司董事会从企业生产经营实际出发,依据“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了公允的关联交易价格,能够保证公司的利益和股东的权益。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2014年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和2015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2014年,本公司共发生关联交易总额639,915.19万元,其中关联采购448,602.20万元,关联销售140,193.67万元,关联方提供劳务或服务17,359.95万元,其他关联交易33759.37万元。均未超过2014年度关联交易预测金额。

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及2015年度公司生产经营计划,本公司对2015年预计上述关联交易发生额进行了测算,预计全年关联交易总额758,692.00万元,其中:关联采购437,723.00万元,关联销售260,919.00万元,关联方提供劳务或服务19,850.00万元,其他关联交易收入40,200.00万元。明细如下:

1.2014年度关联采购及2015年预计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采购项目	2015年预计	2014年度	定价原则
	(一)原材料		302,350.00	333,525.09	
1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铁精矿、铁矿石	141,600.00	170,231.15	市场价
2	乌海市包钢万腾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废钢铁	5,000.00	3,856.71	市场价
3	包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铁精粉	1,000.00	132.35	市场价
4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焦炭	138,500.00	138,856.69	市场价
5	包钢(乌兰察布)磨华实业有限公司	铁精粉	16,250.00	20,448.19	市场价
	(二)辅助材料		26,500.00	23,622.66	
1	包钢集团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大型工具	10,000.00	9,128.39	协议价
2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废钢	1,500.00	1,351.10	市场价
3	包钢集团冶金轧辊制造有限公司	轧辊、大型工具、备品备件	5,500.00	3,958.94	市场价 协议价
4	包钢集团电气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基建维修	9,500.00	9,184.23	协议价
	(三)其他		108,873.00	91,454.45	
1	内蒙古包钢西北创业建设有限公司	备件、维修、运输	15,000.00	13,299.02	协议价
2	包钢集团机械化有限公司	运输费	23,500.00	22,224.42	协议价
3	包钢集团勘察测绘研究院	设计费、施工费	4,100.00	1,386.11	协议价
4	包钢集团万开实业有限公司	印刷费、租赁费等	2,500.00	2,330.24	市场价
5	包钢集团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费、施工费	900.00	490.75	协议价
6	内蒙古黄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7,000.00	6,770.80	市场价
7	包钢集团冶金造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费	12,000.00	7,800.34	协议价
8	包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费	250.00	181.91	协议价
9	内蒙古新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基建、修理费	1,500.00	1,179.46	协议价
10	包钢集团鹿畅达物流有限公司	钢材、仓储费	1,300.00	890.48	市场价
11	包钢集团矿山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费、检验费	500.00	391.21	协议价
12	包钢西北创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基建、修理费	22,500.00	19,468.25	协议价
13	包钢中铁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废钢	600.00	496.56	市场价
14	包钢集团房地产开发公司(工民建公司)	运输费、劳保品	1,250.00	668.23	市场价
15	包钢集团大型土石方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费	3,000.00	2,794.72	市场价
16	包钢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费、绿化费	8,000.00	7,310.92	市场价
17	包头冶金建筑研究院	鉴定费	550.00	1013.53	市场价
18	包头市诚信达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	600.00	590.01	市场价
19	包头稀土研究院	废钢	15.00	10.22	市场价
20	包钢莫尔水泥有限公司	材料	8.00	7.43	市场价
21	包钢集团星原实业有限公司	维修费、废钢		349.46	市场价
22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耐火材料	1,800.00	1,572.60	市场价
23	包头市普特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废钢	2,000.00	227.78	市场价
	合计		437,723.00	448,602.20	

说明:2015年与集团公司原料关联交易预测额为预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集团公司选矿厂、白云鄂博矿产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在2015年4月30日前完成,2015年5月1日起与集团公司原料关联交易为铁矿石,实际执行过程按照发行完成前后分阶段计算执行。

2.2014年度关联销售及2015年预计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5年预计	2014年度	定价原则
1	集团公司	钢材、辅料备件、燃料动力、检化验费、铌选尾矿	51,000.00	30,275.19	市场价
2	包钢中铁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75,000.00	56,235.73	市场价
3	包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6,500.00	5,302.03	市场价
4	包钢集团冶金轧辊制造有限公司	钢材、动力费	1,000.00	683.56	市场价
5	包钢集团公司鹿畅达物流公司	钢材	18,000.00	14,207.53	市场价
6	包钢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燃料动力	500.00	234.13	市场价
7	包钢西北创业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辅材	11,000.00	9,611.65	市场价
8	包钢集团矿山研究院	化验费	4.00	2.71	市场价
9	包钢集团冶金造开发有限公司	钢材、废渣	2,000.00	1,022.3	市场价
10	内蒙古新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钢材、动力费	80.00	14.46	市场价
11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稀土尾矿、动力费	49,500.00	1,059.48	市场价
12	包钢集团大型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1,000.00	583.26	市场价
13	包钢集团电气有限公司	材料费、动力费	900.00	845.59	市场价
14	包钢集团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费、动力费	100.00	73.59	市场价
15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材料费	1,500.00	211.96	市场价
16	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钢坯、重轨	20,000.00	6,552.70	市场价
17	内蒙古包钢西北创业建设有限公司	材料费、动力费	500.00	288.01	市场价
18	包钢集团机械化有限公司	材料费、动力费	120.00	99.20	市场价
19	乌海市包钢万腾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铁精粉、钢坯	3,000.00	2,321.06	市场价
20	包钢集团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钢材、动力费、运输费	4,500.00	3,286.53	市场价
21	包钢集团测绘勘察研究院	辅助材料	350.00	284.45	市场价
22	北矿磁材(包头)有限公司	材料、动力费	700.00	554.68	市场价
23	包头市普特钢管有限公司	钢材、废钢	2,500.00	1,904.92	市场价
24	无锡包钢钢联特钢有限公司	钢材	5,000.00	176.29	市场价
25	包钢集团设计研究院	材料	150.00	149.40	市场价
26	包钢恒之源新型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材料	30.00	22.08	市场价
27	内蒙古黄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运费	10.00	7.72	市场价
28	内蒙古森鼎环保节能股份公司	动力费	10.00	3.79	市场价
29	包钢集团万开实业有限公司	材料、运费	10.00	3.78	市场价
30	包头市诚信达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动力费	5.00	2.77	市场价
31	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	动力费	300.00	287.77	市场价
32	包钢莫尔水泥有限公司	动力费、运费	5,500.00	3,775.68	市场价
33	包头天骄清美稀土抛光粉有限公司	动力费	150.00	109.67	市场价
	合计		260,919.00	140,193.67	

3.2014年度其他费用及2015年预计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服务项目	2015年预计	2014年度	定价原则
2	集团公司	医疗卫生服务费	2,850.00	2,528.21	协议价
		食堂冷池服务费	3,500.00	3,151.40	协议价
4		员工培训费	2,800.00	2,568.00	协议价
5		安全交通保卫费	1,200.00	1,090.26	协议价
6		道路绿化费	2,000.00	1,771.15	协议价
7		土地租赁费	7,500.00	6,250.93	协议价
	合计		19,850.00	17,359.95	

4.关联托管情况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受托资产类型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收益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权	2012年9月1日	2017年9月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2012年9月10日,本公司与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合资设立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协议书》”及“《包钢(集团)公司炼钢厂、薄板厂、炼铁厂整体承包合同书》”之补充协议,通过上述补充协议约定以2012年8月31日为合资公司实施股东单方管理的财务决算基准日,自2012年9月1日,本公司对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实施实质性控制。

5、关联租赁情况

(1)公司出租情况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租赁收益(含税)
本公司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2015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协议价	598.85
		厂房、机器设备	2015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协议价	32592.00

本公司与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50%的投资单位)签订土地租赁协议及资产租赁协议,将本公司自有的西区焦化三块土地及拥有所有权的厂房、机器设备出租给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租赁期限为2013年9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2014年土地使用权租金收益598.85万元,厂房、机器设备租金收益28,837.26万元;2015年续签了该租赁合同。

(2)公司承租情况: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用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用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土地	2000年2月21	不定期	协议价	71.83
			2002年11月30日	2017年11月